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6-017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9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蜡梓路390号国网信通产业集团西南产业基地A1号楼201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00,072,28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6.764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奔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列席9人,董事陈太林因工作原因请假。

2、董事会秘书王迅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郭正雄、江再玉,总监刘才华、财务总监向杰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审议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9,179,281	99.8883	806,902	0.1008	86,100	0.0109

2、议案名称:审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9,388,881	99.9145	594,402	0.0742	89,000	0.0113

3、议案名称:审议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924,382	99.5263	758,602	0.4267	83,300	0.0470

4、议案名称:审议公司2026年度金融服务关联交易暨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5,315,987	98.6216	2,361,897	1.3286	88,400	0.0498

5、议案名称:审议关于变更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9,090,981	99.8773	892,402	0.1115	88,900	0.0112

6、议案名称:审议关于新建《公司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3,776,742	99.2131	6,212,141	0.7764	83,400	0.0105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622,305,9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45,748,01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1,334,866	97.8655	594,402	1.8564	89,000	0.2781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528,047	91.9739	393,402	6.5453	89,000	1.4808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5,806,819	99.2271	201,000	0.7729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审议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76,873,282	99.4976	806,902	0.4539	86,100	0.0485
2	审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	177,082,882	99.6155	594,402	0.3343	89,000	0.0502
3	审议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76,924,382	99.5263	758,602	0.4267	83,300	0.0470
4	审议公司2026年度金融服务关联交易暨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的议案	175,315,987	98.6216	2,361,897	1.3286	88,400	0.0498
5	审议关于变更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76,784,982	99.4479	892,402	0.5020	88,900	0.0501
6	审议关于新建《公司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171,470,743	96.4585	6,212,141	3.4945	83,400	0.047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关联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回避议案3、4的表决。

会议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谭洪雨、张诗琴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88813 证券简称:泰金新能 公告编号:2026-015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9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公司204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23
普通股股东人数	4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07,420,58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07,420,5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137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137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长冯庆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7,415,658	99.9954	4,722	0.0043	200	0.0003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7,403,458	99.9840	4,922	0.0045	12,200	0.0115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003,458	99.9694	4,922	0.0087	12,200	0.0219

4、议案名称: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7,403,658	99.9842	4,722	0.0043	12,200	0.0115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7,403,358	99.9839	5,022	0.0046	12,200	0.0115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953,458	99.9723	4,922	0.0079	12,200	0.0198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7,403,458	99.9840	4,922	0.0045	12,200	0.0115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7,403,458	99.9840	4,922	0.0045	12,200	0.0115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553,458	99.8380	4,922	0.0466	12,200	0.1154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10,553,458	99.8380	4,922	0.0466	12,200	0.1154
5	关于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0,553,358	99.8371	5,022	0.0475	12,200	0.1154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0,553,458	99.8380	4,922	0.0466	12,200	0.1154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553,458	99.8380	4,922	0.0466	12,200	0.1154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3关联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议案6西安丰泰天同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2.议案4涉及特别决议,该项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本次会议议案2、3、5、6、7对中小投资者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西安)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瑞泉、陈思怡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6-075号

债券代码:110076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上海华奥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万元	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634,850.83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7.2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注1、上表中"对外担保总额"系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

2、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持有华奥泰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的债权认购华奥泰新增182,857,143股股份。该事项已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因此上表中的"资产负债率"系指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数据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华奥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奥泰")实际发展需要,2026年6月26日,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海药业")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及《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华奥泰向中信银行申请的10,000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为华奥泰向浦发银行申请的最高不超过20,000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并在授权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存在反担保。

(二)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8日、2026年5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4亿元的信用担保(含公司为华奥泰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10亿元的信用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6号)、《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54号)。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华奥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华海药业持有华奥泰生物87.07%的股权; 华海药业下属子公司临海华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华奥泰生物8.95%; 临海海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华奥泰生物3.98%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陈保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078133145H
成立时间	2013年9月10日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538号2幢1楼
注册资本	50,285.7143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委托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8,120.53	81,516.48
	负债总额	204,590.78	225,233.32
	净资产	-136,470.24	-143,716.84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7.08	0
	净利润	-39,575.24	-7,315.9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中信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2026年6月26日,公司与中信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保证人: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

被担保人:上海华奥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对应借款合同金额人民币1亿元

担保范围: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二)与浦发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6年6月26日,公司与浦发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保证人: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被担保人:上海华奥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担保金额:对应借款合同金额人民币2亿元

担保范围: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子公司华奥泰业务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华奥泰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经营决策,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8日、2026年5月21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在确保运作规范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4亿元的信用担保(含公司为华奥泰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10亿元的信用担保)。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选定银行、与银行签订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签署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实施事宜无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本次授权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634,850.8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7.23%,均为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其中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608,577.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64.45%;公司对参股公司的担保总额为26,273.3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2.7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90 证券简称:轻纺城 公告编号:临2026-018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2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7/6	—	2026/7/7	2026/7/7

●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5月13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1,465,790,928股为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107,875,522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62,949,848.72元(含税),分配后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777,436,130.38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5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除息的计算依据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仅涉及现金红利分配,无送股或转增分配,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1,465,790,928股,扣除不参与分配的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107,875,522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为1,357,915,406股。

根据差异化分红相关计算原则,上述公式中的现金红利以实际分派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得出的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

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1,357,915,406股×0.12元/股)÷1,465,790,928股≈0.11元/股

综上,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0.11元/股)÷(1+0)=前收盘价格-0.11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7/6	—	2026/7/7	2026/7/7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本公司股东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浙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区石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及浙江柯桥转型升级产业基金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普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相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2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2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税率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的(含一个月),股息红利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的(含一年),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等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0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股通投资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其现金红利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0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2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5-84135815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45 证券简称:兴福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8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显著超过科创综指、科创50等相关指数涨幅。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情形,可能存在短期上涨过快出现的下跌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截至2026年6月29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滚动市盈率为222.80倍,静态市盈率为234.40倍,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66.97倍,平均静态市盈率为73.27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市盈率水平,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估值过高带来的投资风险,审慎评估公司股票的合理价值。

●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446,720,565.78元(未经审计),同比增长36.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4,020,078.22元(未经审计),同比增长20.22%。公司整体经营规模较小,抵御市场波动和行业变化的能力相对有限。

●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受到行业周期、市场波动、下游市场需求变化、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和推广不及预期、原材料成本上升等影响,如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应对上述变化,将面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敬请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9日累计涨幅79.07%,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显著超过科创综指、科创50等相关指数涨幅。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情形,可能存在短期上涨过快出现的下跌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

截至2026年6月29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滚动市盈率为222.80倍,静态市盈率为234.40倍,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66.97倍,平均静态市盈率为73.27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市盈率水平,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估值过高带来的投资风险,审慎评估公司股票的合理价值。

三、市场抵御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446,720,565.78元(未经审计),同比增长36.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4,020,078.22元(未经审计),同比增长20.22%。公司整体经营规模较小,抵御市场波动和行业变化的能力相对有限。

四、新品研发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在研产品电子级红磷近期被市场高度关注,可能存在过于炒作情形。截至目前,公司电子级红磷尚处于实验室小试阶段,实验室样品纯度、制备规模等指标尚不能达到产业化的条件,目前尚未形成收入,未来能否产业化,以及何时产业化均具有不确定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五、原料价格波动风险

今年以来,受供需关系变化影响,黄磷、硫磺市场价格明显上涨,公司主营产品电子级磷酸、电子级硫酸原料成本随之大幅增长,在此背景下,公司积极开展产品顺价、调价相关工作,目前产品调价工作仍在持续,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六、其他说明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51 证券简称:佳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0个交易日内(2026年5月18日至2026年6月29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2026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于2026年6月6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公告编号2026-022)。

● 2026年6月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并于次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终止本次交易事项系经公司审慎研究后做出的决定。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交易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0个交易日内(2026年5月18日至2026年6月29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日常经营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披露了《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各项研发工作正常推进,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二) 重大事项

?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2026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于2026年6月6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公告编号2026-022)。

2026年6月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并于次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终止本次交易事项系经公司审慎研究后做出的决定。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交易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严重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董事会声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以及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股票价格受到多种因素影响,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 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

(三)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1668 证券简称:中国建筑 公告编号:临2026-035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项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期,本公司获得如下重大项目,现予公布供投资者参阅。

序号	项目获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亿元)
一	房屋建筑		
1	中建八局	新疆哈密万基铝业58万吨电解铝建设项目	46.0
2	中建四局	云南昆明滇中新区新能源电池标准化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42.8
3	中建三局、中建八局	浙江杭州钱塘区汽车零部件智造基地与产城融合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一标段EPC工程总承包	22.7
二	基础设施		
1	中建七局	河南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先进制造业园区智能制造新城片区综合开发项目	79.4
项目金额合计			190.9
项目金额合计/2025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0.9%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88045 证券简称:必易微 公告编号:2026-042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开立情况

为满足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账号:4425012129800000001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及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二、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账号:44250121298000000013)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赎回,且不再使用上述账户。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近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手续。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	开户名称	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4250121298000000013

特此公告。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13 证券简称:奥精医疗 公告编号:2026-028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6年7月20日

一、原股东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 原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9日

3. 原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13	奥精医疗	2026/7/3

二、股东会延期原因

公司原定于2026年7月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因统筹工作安排,部分相关事项尚待进一步落实,经公司慎重研究,决定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延期至2026年7月20日召开。除召开日期变更外,原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会议地点、会议召开方式、审议事项等均保持不变。

三、延期后的股东会有关情况

1. 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7月20日 14点30分

2. 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20日

至2026年7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延期召开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2026年6月23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需自理;

(二)请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邢女士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庆丰西路69号35号楼3层

邮编:102609

电话:010-56330938

邮箱:information@allgensmed.com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88432 证券简称:有研硅 公告编号:2026-030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2个交易日内(2026年6月26日、2026年6月2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收盘价为37.08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 布的最新数据,公司市盈率为221.53倍,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 设备制造业(C39)"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73.27倍。公司市盈率高 于行业平均水平。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主要业务为硅片及刻蚀设备用硅材料和部件,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100,524.5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928.06万元,同比下降10.14%。2026年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31,389.5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17.89万元,同比下降1.24%。

●公司拟以公开竞价摘牌方式参与收购安徽晶隆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交易底价为45,070.692万元。本次交易尚在挂牌转让阶段,最终能否摘牌成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经核查,公司关注到近期半导体硅片行业相关新闻及市场传闻较多。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切勿轻信市场传闻及网络平台上未经核实的信息。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行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受宏观经济形势、下游消费电子需求及行业供需关系等多重因素影响,行业波动会对公司业务造成一定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行业周期变化,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26日、2026年6月29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100,524.5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928.06万元,同比下降10.14%。2026年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31,389.5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17.89万元,同比下降1.24%。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9日、2026年6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安徽晶隆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公开竞价摘牌方式参与收购安徽晶隆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交易底价为45,070.692万元。本次交易尚在挂牌转让阶段,最终能否摘牌成功存在不确定性。

经公司自查,并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发函证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等情况

经核查,公司关注到近期半导体硅片行业相关新闻及市场传闻较多。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切勿轻信市场传闻及网络平台上未经核实的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查,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 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市场波动及行业趋势等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2、公司拟以公开竞价摘牌方式参与收购安徽晶隆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交易底价为45,070.692万元。本次交易尚在挂牌转让阶段,最终能否摘牌成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近期半导体硅片行业相关新闻及市场传闻较多。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切勿轻信市场传闻及网络平台上未经核实的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所处的半导体行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受宏观经济形势、下游消费电子需求及行业供需关系等多重因素影响,行业波动会对公司业务造成一定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行业周期变化,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88401 证券简称:路维光电 公告编号:2026-038

转债代码:118056 转债简称:路维转债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路维转债"跟踪信用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前次债券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路维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本次债券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路维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公司于2025年6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路维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路维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评级机构为中证鹏元,评级时间为2025年7月30日。

评级机构中证鹏元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6年6月29日出具了《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债券2026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6】跟踪第【198】号01),评级结果如下: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路维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本次跟踪评级报告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